

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1 學年度第 3 次主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1 年 11 月 06 日(星期二)下午 1 時

開會地點：人文館三樓會議室 (J304)

主 席：劉院長榮義

記錄：羽希·哈魯斯

出 席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

感謝各位主管撥空出席與會，共為院務奉獻心力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- 1、各系(所)自我評鑑請依據限時辦理。
- 2、史地系 102 學年度更名為應用歷史學系，請詹主任加強大學部與碩士班招師事宜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101 學年度人文藝術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名單追認案。

說明：

- 1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。【附件 P1】
- 2、101 學年度人文藝術學院課程委員會委員名單：

當然委員為劉榮義院長、蔡忠道主任、顏玉雲主任、詹士模主任、趙恆振主任、簡瑞榮主任。各系(所)教師與學生代表為中文系陳靜琪老師、蕭育婷同學；外語系郭怡君老師、陳韋其同學；史地系池永歆老師、呂婉婷同學；音樂系陳虹苓老師、劉子敬同學；藝術系胡惠君老師、莊蕙瑜同學。業界代表為嘉義兆品酒店宋滿金總經理；學界代表為東海大學音樂系陳思照主任；校友代表為中興國小陳宇水校長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另院長推派史地系詹士模主任擔任本委員會執行長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請討論「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通識課程排課」案。

說明：

- 1、依據通識教育中心通知辦理，本院需推薦通識教育科目與授課教師。【附件 P2-4】
- 2、檢附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教育課程共同選修時段。【附件 P5】
- 3、檢附 101 學年度人文藝術學院支援「歷史文化與藝術」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不承認情形一覽表。【附件 P6】
- 4、檢附 101 學年度通識教育核心與應用課程。【附件 P7-8】

決議：經與會討論後，將 20 門核心課程與 2 門應用課程分配各系。請參閱附件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無

伍、散會

下午 2 時 15 分。